

# 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省、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，积极按照上级要求，结合街道实际，坚持依法、便民、高效、权责一致原则和统一规划，协同建设，资源共享工作思路，加强组织机构、制度、机制、队伍等建设，多渠道、多形式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保障公民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现向社会公布坂田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

报告内容中所统计数据的起止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坂田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（政务大厅）联系（地址：坂田街道环城南路 5 号坂田集团产业中心（坂田国际中心）A 栋 1002 室，邮编：518129，电话：0755—89586136，传真：0755—89586152，电子邮箱：btzgw@lg.gov.cn）。

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，本街道在 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期间，通过街道政务网站、政务公开宣传栏以及各大报刊等载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统计如下：

1、坂田街道政务网站 2021 年共发布各类政务信息 1225 条。

2、截至 12 月 31 日，围绕坂田街道党史学习教育、高质量发展主题、文明创建、居民文化需求、消防宣传安全方式等多项重大主题，在中央、省、市、区主流媒体推出系列报道，街道通讯员在各媒体刊发正面报道 2080 余篇（条）。

主要公开政府信息类别包括：领导成员、机构设置、规划计划、资金信息、统计数据、政府采购、人事信息、民生实事、应急管理、重点领域、其他、公开指南、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、信息公开年报等 15 项内容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79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727		
行政强制	2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4	0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1	1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本年度街道强化了政府信息公开意识，拓宽了信息公开的深度广度，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公开的便民性，但部分稿件质量不佳和群众对信息公开渠道不太了解的问题，结合存在不足的地方，总结出以下两点：一是加强培训及业务交流。针对日常监测和考核中发现的薄弱环节，加大业务培训力度，定期对我街道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轮训培训，同时定期开展工作督查，强化工作落实，并加强与兄弟街道的政务业务交流。二是我街道将坚持问题导向，补足短板，在上级指导下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便民性，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向基层延伸，充分发挥平台作用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本机关没有收取政府信息公开费用，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

2022 年 1 月 10 日